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丽珠医药
LIVZON

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13)

變更國內辦公地址

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國內辦公地址將變更為中國廣東省珠海市金灣區創業北路38號總部大樓（郵編：519090），自2016年9月26日起生效。

除上述變更外，本公司郵箱、聯繫電話、傳真等其他聯繫方式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

公司秘書

楊亮

中國，珠海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陶德勝先生(副董事長兼總裁)、傅道田先生(副總裁)及楊代宏先生(副總裁)；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朱保國先生(董事長)、邱慶豐先生及鍾山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焱軍先生、郭國慶先生、王小軍先生、鄭志華先生及謝耘先生。

*僅供識別